

证券代码：870682

证券简称：星汉文化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杭州星汉互动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修订内容

√修订原有条款 □新增条款 □删除条款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如下：

（一）修订条款对照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一章第四条：公司名称：杭州星汉互动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章第四条：公司名称：湖州星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章第五条：公司住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斗门路 3 号天堂软件园 A 幢 1 楼 1181 室。	第一章第五条：公司住所：浙江省湖州市德清县上渚山路 288 号 11 幢。
第二章第十三条：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是：许可项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	第二章第十三条：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是：许可项目：旅游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数字文化创意内容

数字技术服务；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体验式拓展活动及策划；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平面设计；专业设计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外包服务；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的，应当在申请登记前报经国家有关部门批准。	应用服务；数字技术服务；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体验式拓展活动及策划；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平面设计；专业设计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外包服务；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文旅资产委托管理；游览景区管理；市场营销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 公司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的，应当在申请登记前报经国家有关部门批准。
第七章第一百四十三条：公司设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包括股东代表 2 名和公司职工代表 1 名。监事会中股东代表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职工监事占监事总人数的 1/3。	第七章第一百四十三条：公司设监事会，由 5 名监事组成，其中包括股东代表 3 名和公司职工代表 2 名。监事会中股东代表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不少于监事总人数的 1/3。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 ☒是 ☐否

变更前公司注册地址为：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斗门路 3 号天堂软件园 A 幢

1 楼 1181 室

拟变更公司注册地址为：浙江省湖州市德清县上渚山路 288 号 11 幢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二、修订原因

公司经营发展需要。

三、备查文件

杭州星汉互动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杭州星汉互动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10 日